

金寨县住房公积金管理部 2022 年信息公开工作年报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新《条例》）和《金寨县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金政公开〔2023〕1 号）文件要求编制而成。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报告中使用的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报告的电子版可在金寨县信息公开网：<http://www.ahjinzhai.gov.cn/public/column/6622685?type=3&action=detail&nav=3&title=2022>）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金寨县住房公积金管理部联系（地址：金寨江店金梧桐创业园行政服务中心三楼住房公积金窗口，联系电话：0564-7065588，传真号码：0564-7065588；邮政编码：237300）。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金寨县住房公积金管理部按照《六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六安市 2022 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

工的通知》逐步开展政务公开各项工作，进一步提高住房公积金工作的透明度。

（一）主动公开情况

坚持把群众最关注、最需要了解的公积金事项作为政务公开工作的重点，不断丰富公开内容和形式，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质量，2022年金寨县住房公积金管理部共计发布信息122条。**一是及时有效公开。**按月公开全市住房公积金缴存、提取、贷款等资金运行情况，按月公开其他权利结果，提升我部工作透明度。**二是完善政策解读。**从决策背景和依据、制定意义和总体考虑、研判和起草过程、工作目标、政策内容、保障措施、创新举措和下一步工作等多方面内容进行详细解读，并在政策公布的三日内予以公开。**三是回应社会热点。**着重关注12345市长热线、书记信箱等栏目，针对一定时期内社会关注、群众关心或反映比较强烈的住房公积金热点、难点事项，主动向社会回应公开。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2年，按照上级要求规范完善依申请公开流程，明确收费标准，畅通申请渠道，确保合法合规。全年共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0件，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

（三）监督保障情况

为保障政务公开工作顺利开展，我部实行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的工作机制，由主要领导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细化分解。我部定期组织召开政务公开工作会议，专题研究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内容，对省、市、县测评反馈的问题及时下发任务整改，并监督整改到位，以保证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信息的及时更新。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 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 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 请	0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 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 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2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 年，金寨县住房公积金管理部政务公开工作稳步推进，但仍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一是政策解读质量不高，存在形式化解读的问题；二是部分信息未能第一时间公开，存在滞后现象。

针对以上问题，我部将从以下方面进行改进：

一是提升政务公开质效。加强对政策背景、出台目的、重要举措等方面的实质性解读，讲明讲透政策内涵；丰富政策解读形式，运用简明问答、图表图解、卡通动漫等多元化形式和生动灵活的语言解读政策；

二是提升政务公开合力。加大政务信息公开制度的执行力度，强化各科室之间密切配合，力求政务信息在最短的时间内予以公开。

下一步，金寨县住房公积金管理部将严格遵循市政务公开办公室的统一部署和要求，进一步加大政务公开工作力度，定期进行自我检查与整改，认真抓好每一项工作任务，不断增强政务公开工作实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 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2022 年度我部未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